

2024 年度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17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4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3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6
第四部分 附件	19
第五部分 附表	4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7
二、收入决算表	47
三、支出决算表	4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7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7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47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7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7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7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7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按照《乐山市中心城区绿心保护条例》开展工作，负责绿心公园维护管理、绿心内植被的完善和保护、市政基础设施维护和管理、服务点的监管工作、贯彻执行有关法律法规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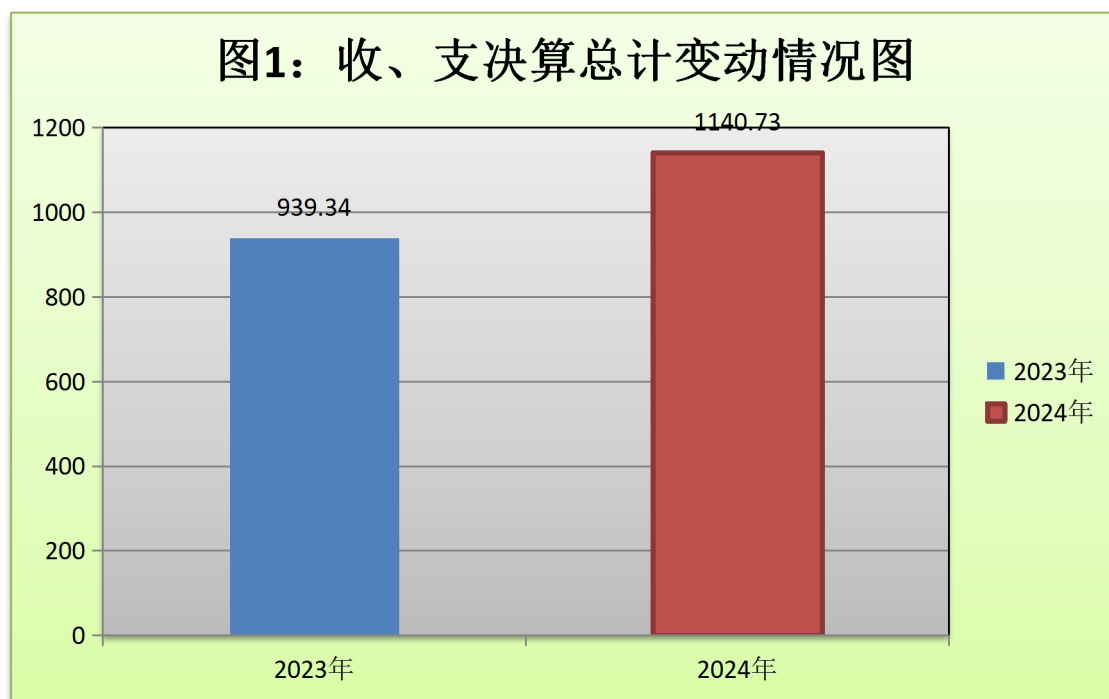
二、机构设置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单位机构个数 1 个，属于财政补助的事业单位，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单位共有编制数 13 人，本年度调出 1 人、退休 1 人，与上年相比减少二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1140.73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01.39 万元，上升 21.44%。主要变动原因是绿心公园维护支出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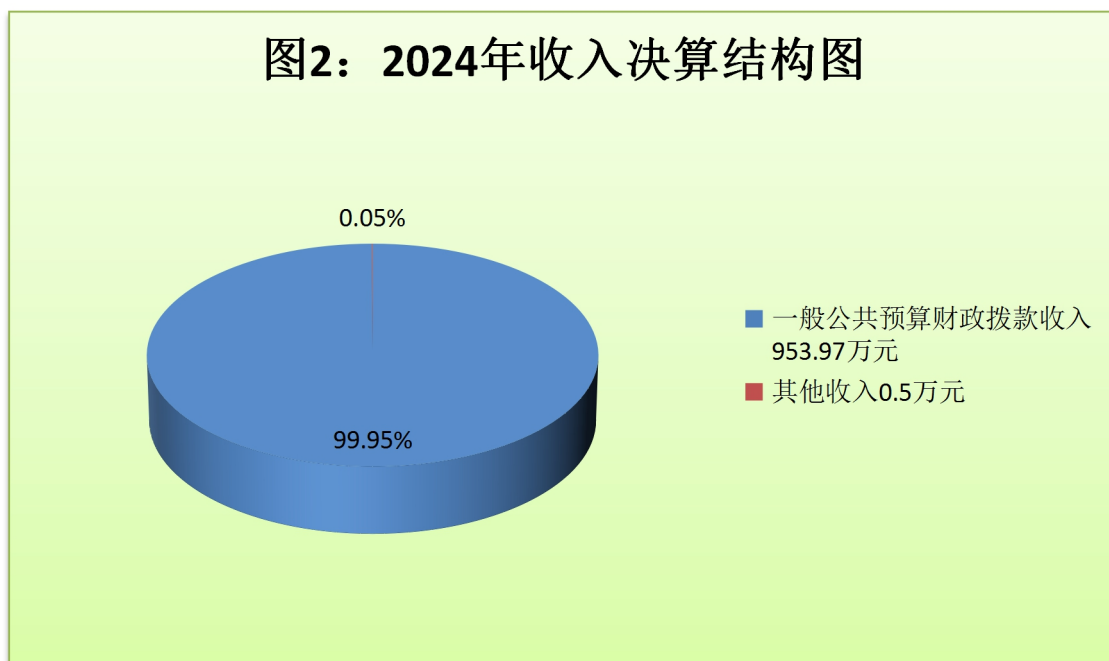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年收入合计 954.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53.97 万元，占 99.9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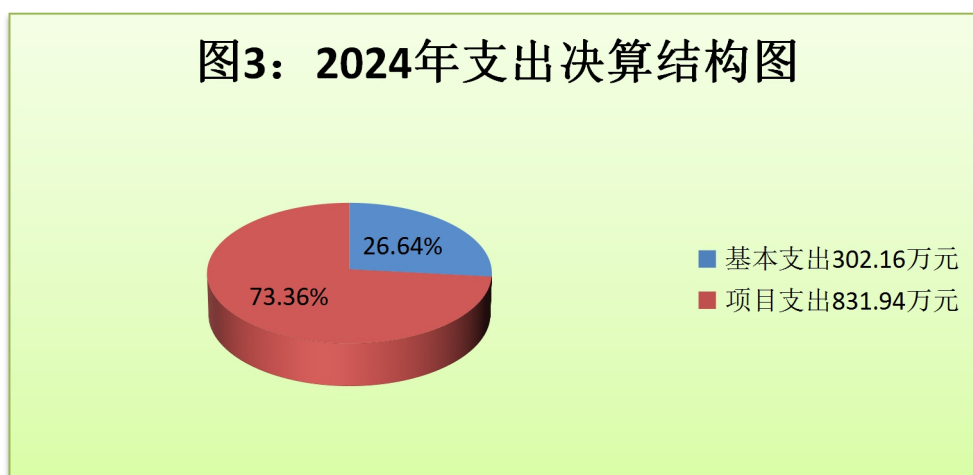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5 万元，占 0.05%。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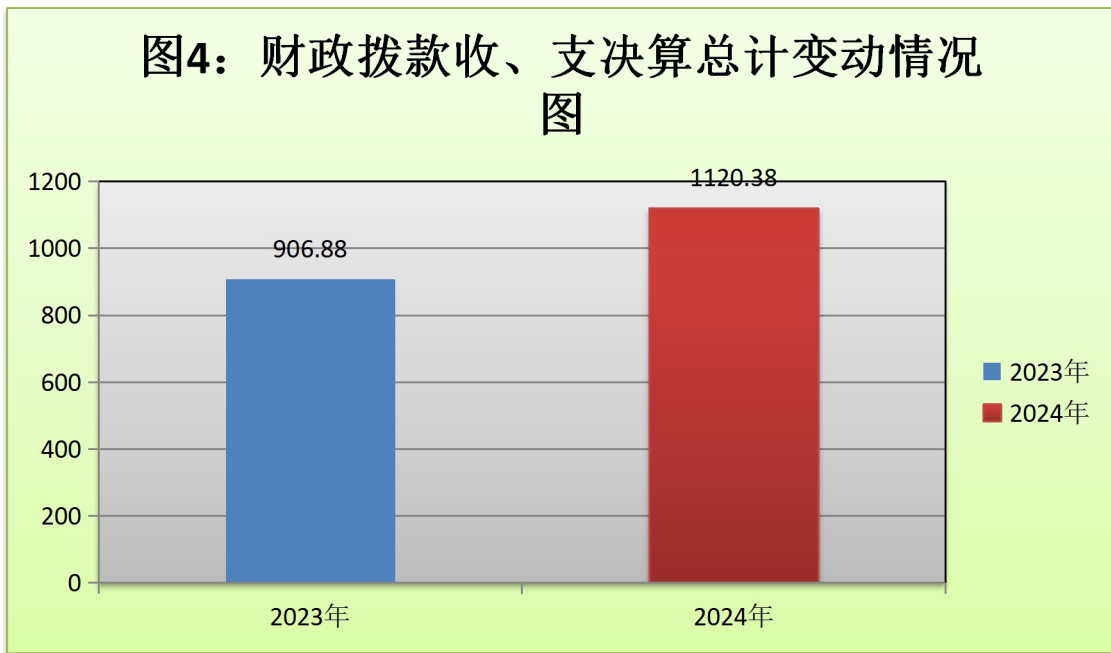
2024 年本年支出合计 113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2.16 万元，占 26.64%；项目支出 831.94 万元，占 73.3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120.38万元。与2023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13.5万元，上升23.54%。主要变动原因是绿心公园维护支出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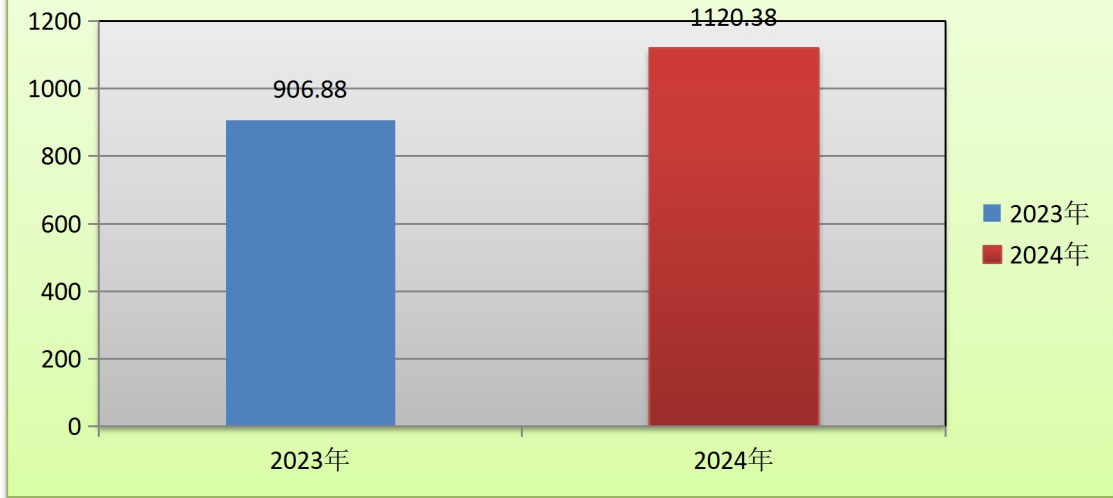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20.3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79%。与2023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13.5万元，上升23.54%。主要变动原因是绿心公园维护支出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减少。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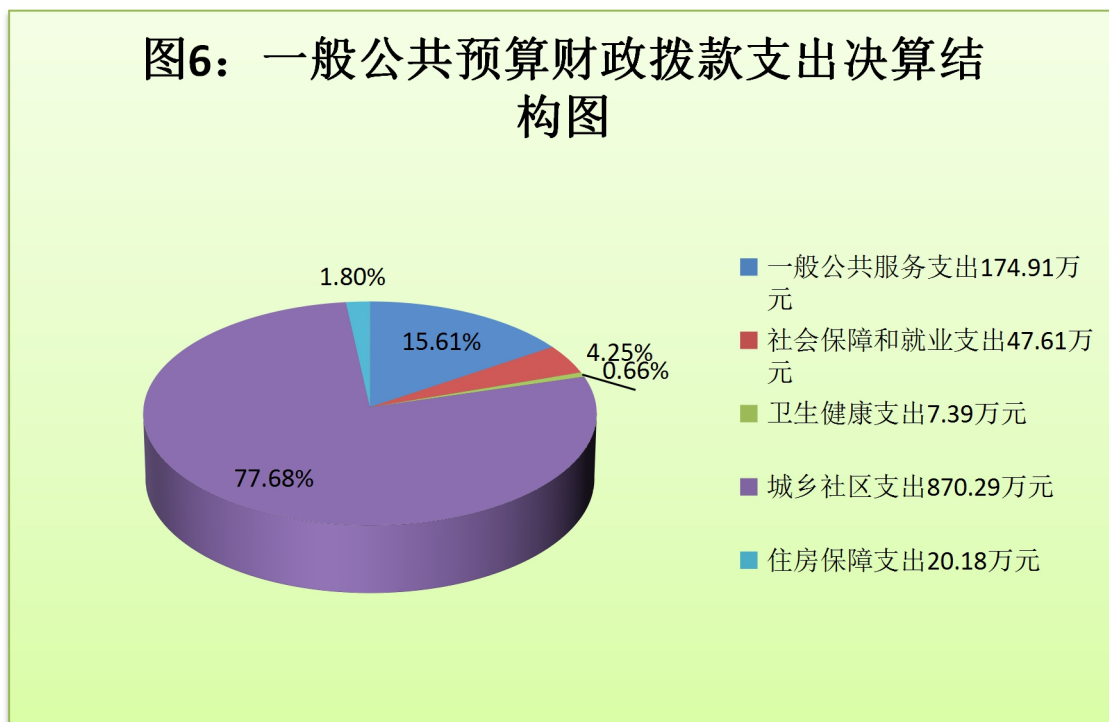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柱状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20.3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174.91 万元，占 15.61%；外交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61 万元，占 4.25%；卫生健康支出 7.39 万元，占 0.66%；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支出 870.29 万元，占 77.68%；农林水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支出 20.18 万元，

占 1.8%；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120.38，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74.9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4.6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2.3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8.5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1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

(项):支出决算为7.3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支出(项):支出决算为870.2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支出决算为20.1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90.2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60.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29.3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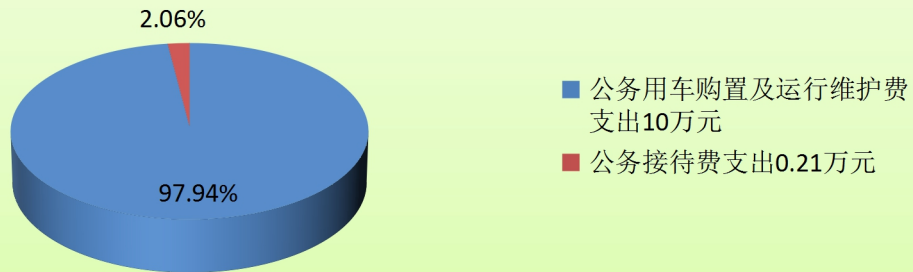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0.21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增加 0.17 万元，上升 1.69%。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支出增加。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0 万元，占 97.9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21 万元，占 2.06%。具体情况如下：

图7：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2023年持平,主要原因是2024年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0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3年增加0.08万元,上升0.81%。主要原因是绿心公园维护用车增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0。截至2024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2辆,其中:小型载客汽车1辆、其他车辆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0万元。主要用于绿心公园维护等所需的作业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

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2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增加 0.09 万元，增长 75%，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本部门因工作需要接待宜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学习考察工作交流。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21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22 人次，共计支出 0.21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宜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到绿心公园学习考察接待用餐费 2092 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政府采购实际支出总额 471.1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4.8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26.28

万元。主要用于植物采购项目支出、嘉州绿心公园绿心生态整治一期项目及市政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劳务外包服务采购项目。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小型载客汽车1辆、其他车辆1辆。主要是用于绿心公园维护。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台。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 2024 绿心维护管理经费项目、2024 绿心公园综合管护队人员经费、2024 外包劳务及编外人员经费等三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三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三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了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 2024 年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8 分，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结合全年工作情况，乐山

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 2024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完成较好。一是资金使用效益高。基本支出经费保障了人员工资待遇、机关运转；二是资金使用社会效益好。专项支出经费保障了绿心管理维护及上级交办的一系列工作。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方面的支出。

13.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指用于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支出。

1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指其他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18.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1.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2.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单位机构个数 1 个，属于财政补助的事业单位，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二）机构职能。按照《乐山市中心城区绿心保护条例》开展工作，负责绿心公园维护管理、绿心内植被的完善和保护、市政基础设施维护和管理、服务点的监管工作、贯彻执行有关法律法规等。

（三）人员概况。截至 2024 年末，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年末实有在编人数 13 人，与上年相比减少 2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 2024 年年初预算总额为 782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收入。

（二）支出情况。2024 年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支出决算为 1140.7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4.9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61 万元，卫生健康支

出 7.39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882.67 万元，农林水支出 1.3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0.18 万元。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 2024 年年末结转和结余为 6.63 万元，全部为项目支出结转。在项目支出结转中，其资金性质全部为单位自有资金结转。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是直属区政府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根据年初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结合全年工作情况，我单位 2024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完成较好。一是资金使用效益高。基本支出经费保障了人员工资、机关运转；二是资金使用社会效益好。专项支出经费保障了绿心管理维护及上级交办的一系列工作。

1. 履职效能。2024 年，我单位围绕绿心公园生态保护、设施运转维护、绿化养护等核心职能推进工作。全年累计巡查上万人次，大大提升了绿心公园管护质量；全年清除芦山湿地等水域的狐尾藻约 10000 m²，有效阻止外来物种的入侵，切实保护绿心自然生态；对绿心环线及绿心路可视范围内市政设施、园林景观树木管护和自然山体的维护，进一步提升了“春风十里”景观。

2. 预算管理。年初预算编制结合我单位绿心公园年度管护任务，如绿化养护面积、市政设施修缮计划等，细化项目预算；执行中，严格按预算进度列支资金；年中将区自然资

源局划拨的“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金”以及“退耕还生态林抚育补助金”纳入单位自有资金预算，年终结余了 6.63 万元。

3. 财务管理。办公室财务人员明确分工，加强学习，提升业务素质能力。定期开展财务内控检查，杜绝违规报销、资金挪用情况，财务信息真实准确，保障资金合规使用。

4. 资产管理。对固定资产定期进行盘点，完善资产卡片台账，避免资产流失；对于新购入的固定资产及时入账并同步录入资产卡片，维护好资产完整性、准确性。

5. 采购管理。对于绿化植物苗木采购、设施维修服务等采购活动，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流程，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植物苗木并成功公开招标 1 次，合同签订规范，采购质量符合单位实际需求，有效控制采购成本。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2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11.92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44.71%，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2 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7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880.96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94.28%，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2 个。

1. 项目决策

绿心维护管理经费项目依据绿心公园生态规划、植被生长周期需求等立项，经集体决策确定方案；设施修缮项目聚焦游客反馈破损问题、安全隐患排查结果，需求识别精准，

立项程序合规，与公园管护职能、民生需求契合度高。

2. 项目执行

绿化养护定期推进，每月及时开展养护服务，及时进行苗木修剪、病虫害防治，成熟苗木移植等，执行进度与季节周期匹配；及时修缮市政设施，保障设施正常运转使用，项目整体执行可控；中期因采购支付劳务外包费进行了项目调整，保障劳务外包费落实到位。

3. 目标实现

全年基本支出保障了 2024 年绿心公园管护中心单位有序运转及在职人员工资待遇。各项目正常有序推进，公园绿化景观持续优化，有效控制了绿化维护成本，绿心公园生态环境得到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不断提高。目标完成度良好。

（三）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1. 国有资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通过资产清查、资产盘点、台账细化管理，绿心公园管护中心资产配置与公园管护任务适配。全年利用国有资产开展绿化养护、设施运维，资产使用效率提升，年末资产盘点无盘亏；不断规范账务调整，保障国有资产安全完整、高效运用。

2. 政府采购：涉及绿化苗木、设施维修服务等采购，全年完成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50.977 万元。严格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优先选用本地环保苗木、节能设备，采购流程公开透明，既满足公园管护需求，又助力绿色采购、支持中小企业。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我单位按要求及时进行自评公开，及时向财政部门反馈结果应用情况。

1. 内部应用：绩效评价结果作为管护中心内部科室考核依据，绿化养护、市政设施维护等科室绩效得分与项目完成质量挂钩，推动科室优化工作流程；同时反馈至预算编制环节，细化项目资金安排，提升预算科学性。

2. 信息公开：按财政要求，在部门官网公开预算绩效自评报告、项目绩效信息，涵盖项目目标、执行情况、绩效成果等，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全年无因绩效信息公开引发的投诉质疑，保障公众知情权。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确定的内容，经我单位综合自评，2024年度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为96.8分。预算执行规范有序，履职效能突出，通过绿化养护、设施修缮等工作，有效保障绿心公园生态品质与游览服务质量；绩效结果应用推动管理优化，整体预算绩效达成良好。

（二）存在问题。1. 预算编制的前瞻度不够，对当年度新情况、新问题加强前瞻性、针对性研究不多。2. 财务管理水平有待提高。财务工作还需要进一步完善，尤其在项目支付进度方面还需进一步提升。3. 单位内部预算管理意识还不够强，管理上还不够到位，部分未实际落实到位，制度需要进一步完善。

（三）改进建议。1. 加强单位内部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始终坚持“先预算、后支出，无预算、不支出”原则，科学

规划预算编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和预算控制指标的下达，尽量减少预算资金的调整。

2. 不断完善工作方式方法，进一步提高年初部门预算的合理性，严格按照中央、省、市、县相关文件精神做好年初预算申报工作，让资金用在刀刃上；同时督促各业务股室严格按照项目进度递交报账资料，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3. 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一是制定和完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特别是进一步规范工会经费支出标准，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二是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提高工作效率。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附件 2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打分表

绩效评价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方法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备注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分值					
总体 绩效 (65 分)	履职 效能 (15 分)	累计巡查一 万人次以上 履职效果	15	部门整体绩 效目标中选 定3-5个核心 职能目标,反 映该项职能 目标完成效 果情况	比率分 值法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选定3-5个可量化计算、可评价的核心职能目标,分别设定指标分值、指标解释、评分方法和评分说明,总分值不超过15分。该项指标得分=年终完成履职效果目标数量÷年初目标设置总数×100%×指标分值。履职效能总分为各项履职效果得分的和。	15	关于 “XX履 职效 果”请 根据部 门职能 在整体 绩效中 的目标 体现具 体填入
		植物栽种次 数履职效果						
		设施运转率 履职效果						
生态环境改 善情况履职 效果								
服务对象满 意度履职效 果								
预算 管理 (25 分)		预算编制质 量	6	是否严格按 要求编制年 初部门预算, 年初预算编 制的科学性 和准确性	缺(错) 项 扣分法	预算编制审核过程中,未按要求编制部门预算(含基本支出)的,财政退回一次扣0.1分,直至扣完。如预算项目未细化预算,未与绩效目标相对应;绩效目标编制不细化量化,未根据实际需求编制预算项目,未进行事前绩效评估等。	6	
		非税收入	4	主要考核单 位非税收入 的执行进度	缺(错) 项 扣分法	1. 该项指标得分=1至12月完成数÷年初计划×3,受季节、政策或一次性因素影响的酌情考虑。 2. 每年7月、10月、11月、12月开始后七日内,报送《非税收入征缴情况统计表》,漏报一次扣0.2分。 3. 年度终了后,次年1月15日前报送全年非税收入缴执行情况正式文件报告,得0.2分。 累计不超过4分。	3.6	若不涉 及,直 接得指 标分值 的90%, 即3.6 分

	政府购买服务政策执行	2	根据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结合单位实际编制预算,无预算不购买。按政府采购相关程序实施。	缺(错)项扣分法	1. 根据单位实际, 根据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编制预算, 得 1 分。 2. 符合政府采购规定的, 按政府采购相关程序实施, 0.5 分 3.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实行全过程绩效管理, 得 0.5 分。 如未编制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不得分。	1.8	若不涉及, 直接得指标分值的 90%, 即 1.8 分
	支出执行情况	4	单位 1 至 6 月、7 至 12 月预算执行情况	比率分值法	该项指标得分= (1-1 至 6 月支出预警金额占比×0.8-1 至 6 月支出违规金额占比×0.2)×2+(1-7 至 12 月支出预警金额占比×0.8-7 至 12 月支出违规金额占比×0.2) ×2。	3.4	
	预算分配进度	4	上级资金分配和支付进度	比率分值法	1. 上级资金下达本级后主管部门在一个月内细化方案并完成分配下达, 得 2 分。每超出规定时限 1 个月的, 扣 0.2 分, 直至扣完。 2. 考核上级资金支付进度, 得分=支付数÷下达计划数*2。	2	
	严控一般性支出	5	单位严控“三公”经费、会议、培训、差旅、办节办展、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课题经费等 8 项一般性支出情况	比率分值法	该项指标得分=基础分值+加分值。 1. 基础分值。一般性支出财政拨款年初预算较上年实现压减得 1 分; 一般性支出财政拨款预算执行较上年实现压减得 1 分。 2. 加分值。一般性支出财政拨款年初预算较上年每压减 1%得 0.2 分, 累计不超过 1 分; 一般性支出财政拨款预算执行较上年每压减 1%得 0.4 分, 累计不超过 2 分。	5	
内控管理 (5 分)	内控制度	5	按照要求建立健全内控制度。	缺(错)项扣分法	1. 未结合单位实际建立健全内控制度, 包括但不限于重大经济事项集体决策、财务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绩效管理等制度, 每缺失一项扣 0.1 分。 2. 未结合单位实际明确重大经济事项标准, 或者标准过高与单位实际不符的, 扣 0.1 分。 3. 按照单位集体决策制度规定, 应当经过集体决策而未经过集体决策的重大经济事项, 每发现一项扣 0.1 分, 最高 1 分。	5	

					4. 抽查经济业务事项审签落实情况，每发现一项未落实扣 0.1 分，最高 2 分。		
财务管理 (6分)	财务岗位设置	2	单位财务岗位设置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要求	是否评分法	单位合理设置财务工作岗位，明确职责权限，并严格实行不相容岗位分离的，得 2 分。否则该项不得分。	2	
	财务管理规范	4	单位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缺(错)项扣分法	资金使用不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的，发现一处扣 0.2 分，扣完为止。	4	
资产管理 (8分)	资产月报和年报报送	2	单位资产月报和年报报送的及时性、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	缺(错)项扣分法	1. 月报报送每月 7 日前未报送的一次扣 0.1 分，最多扣 1.2 分；年报报送延期 1 天扣 0.1 分，最多扣 0.3 分。 2. 报表数据前后期增幅异常、指标极值且无合理解释，或数据出现重大错误的，每处扣 0.1 分，最多扣 0.5 分。	2	
	账账相符	2	财务账中的《资产负债表》与资产年报中的《资产负债表》一致性。	缺(错)项扣分法	全部相符的得 2 分；明细项中有 1 项不一致，得 1 分；有 2 项及以上不一致的，不得分。	2	
	资产管理规范	4	资产配置工作规范性	缺(错)项扣分法	按照市中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配置和预算管理规定的合理配置资产，出现一个问题扣 0.2 分。	4	
采购管理 (6分)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	是否严格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管理办法	是否评分法	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并在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不符合要求的扣 2 分。	2	
	采购管理规范	4	未按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规定实施政府采购	缺(错)项扣分法	1. 对采购文件投诉成立的，每一项扣 0.5 分；对有政府采购违法行为，被责令整改的，每项扣 0.2 分，不予处罚的每项扣 0.5 分，给予警告以上行政处罚的每项扣 1 分。 2. 绩效监督检查发现政府采购问题的，每一项扣 0.2 分。 属于同一事项的不重复扣分，以	4	

						最高扣分项扣分。扣完为止。		
项目 绩效 (35分)	项目 决策 (12分)	决策程序	4	预算项目设立是否按规定履行评估论证、申报程序	比率分 值法	该项指标得分=4-单位未履行事前评估程序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数量÷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总数×100%×4。抽评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总数10个以下的全部纳入,每增加5个多纳入1个,最多不超过30个,下同。若无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则主要查看部门预算项目整体决策程序。	4	
		目标设置	4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预算安排的资金量匹配情况,绩效目标设置是否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	比率分 值法	该项指标得分=4-绩效目标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预算安排不匹配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数量÷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总数×100%×4。若无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则抽评涉及核心业务、资金量大的其他部门预算项目,下同。	4	
		项目入库	4	预算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入库	比率分 值法	该项指标得分=4-规定时间未入财国库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数量÷最终安排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总数×100%×4。规定时间以当年预算股通知日期为准。	4	
	项目 执行 (12分)	执行同向	4	预算项目实际列支内容是否与绩效目标设置方向相符	比率分 值法	该项指标得分=4-实际列支内容与绩效目标设置方向不相符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数量÷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总数×100%×4。	4	
		项目调整	4	预算项目是否采取对应调整措施	比率分 值法	该项指标得分=4-应采取未采取收回预算、调整目标等处置措施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数量÷应采取收回预算、调整目标等处置措施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总数×100%×4。	4	
		执行结果	4	预算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比率分 值法	该项指标得分=全年单位实际支付金额÷全年下达单位计划×	3.7	

目标实现 (11分)	目标完成	4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完成情况	比率分值法	<p>100%×4。</p> <p>该项指标得分=完成绩效目标数量指标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数量÷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总数×100%×4。</p> <p>取数口径：1. 计算单个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完成比例：单个项目内已完成绩效目标的数量指标个数÷该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总数。</p> <p>2. 计算所有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完成比例：所有项目完成比例的算数平均值。</p>	3.8	
	目标偏离	4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	比率分值法	<p>该项指标得分=已完成预期指标值的数量指标中偏离度在30%内的指标个数÷已完成预期指标值的数量指标个数×100%×4。偏离度= （绩效指标实际完成值-设定预期指标值）÷设定预期指标值 。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值偏离预期指标30%以上（含30%）的，不计分。</p> <p>取数口径：1. 计算单个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完成比例：单个项目内已完成绩效目标偏离度（正偏离）在30%内的数量指标个数÷该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总数。</p> <p>2. 计算所有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完成比例：所有项目完成比例的算数平均值。</p>	3.6	
	实现效果	3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实施效果	比率分值法	<p>该项指标得分=完成绩效目标效益指标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数量÷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总数×100%×3。</p> <p>取数口径：1. 计算单个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完成比例：单个项目内已完成绩效目标的效益指标个数÷该项目绩效目标效益指标总数。</p>	3	

						2. 计算所有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完成比例：所有项目完成比例的算数平均值。		
加分项 (5分)	向上争取资金	-	向上争取资金情况	缺(错)项扣分法	积极向上申报项目资金，或省级项目资金绩效评价良好，获得更多上级资金分配，并抵减本级财力安排的，经财政复评认定后予以加分：每争取100万元加0.1分（四舍五入）最高3分。	0.9		
	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	项目（政策）绩效评价（评估）结果	缺(错)项扣分法	政策和项目绩效评价（评估），评价结果为优、良的，且在项目管理中有明显成效的，提高财政资金效率的，经财政复评认定后予以加分，最高加2分。			
扣分项 (10分)	预算绩效存在问题	-	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工作存在问题	缺(错)项扣分法	依据评价年度人大监督、巡视巡察、审计监督、财会监督等结果以及评价指标体系涉及的履职效果、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出现的问题，每有一个问题点扣0.2分；以前年度未按要求完成整改的扣0.2分，扣完为止。			
	被评价部门配合度	-	被评价对象工作配合情况	缺(错)项扣分法	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被评价对象拖延推诿、提交资料不及时等拒不配合评价工作的，每发现一次扣1分，扣完为止。			
分值						96.8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1570820-绿心公园森林生态保护与修复项目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包含嘉州绿心公园森林生态保护与修复建设工程与绿心公园森林防灭火物资采购两部分。主要实施绿心公园森林生态保护与修复，清理树桩、砍伐乔木、砍挖竹及根、清楚地被植物、种植土回（换）填、整理绿化用地、栽植苗木、养护等以及森林防灭火物资采购。					该项目为以前年度未支付项目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68.16	68.16			100.00%	10	10	以前年度未支付的项目在年中进行追加预算	
	其中：财政资金	0.00	68.16	68.16			1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两部分内容	=	2	个	2	20	20		
		数量指标	生态修复面积	≥	100	亩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运转率	≥	95	%	95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造林成活率	≥	90	%	90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定性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按合同约定金额完成	定性	1114100	元	681600	10	6	
合计								100	96	
评价结论	该项目明显改善了生态环境，生态修复面积约 100 亩，不断提升了群众满意度，项目自评 96 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陈长春、陈科志					财务负责人：童玉奇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1738404-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金收入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对绿心公园内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 3811.28 亩进行管护，包含巡查、防火等。				该项目为单位自有资金项目，每月管护天数至少 28 天，森林防火监控系统运转率 95%，防火巡查率 100%，生态环境明显改善。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此项目为单位自有资金项目，于年中进行追加调整			
	总额	0.00	6.10	3.34	54.79%	10	5.5				
	其中：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单位资金	0.00	6.10	3.34	54.79%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	指标值	度量单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质		位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每月管护 天数	≥	28	天	28	10	10			
	数量指标	公益林管 护面积数	=	3811.28	亩	3811.28	10	10			
	质量指标	森林防火 监控系统 运转率	≥	95	%	95	15	15			
	质量指标	防火巡查 率	=	100	%	100	15	15			
	效益指 标	生态效益 指标	生态环境 改善情况	定 性	明显改 善		明显改善	15	15		
		可持续发 展指标	森林覆盖 率	≥	90	%	91	15	1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 度	≥	90	%	92	10	10		
合计							100	95.5			
评价结 论	项目正常推进, 自评 95.5 分										
存在问 题	无										
改进措 施	无										
项目负责人: 陈科志					财务负责人: 童玉奇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1547375-退耕还生态林抚育补助收入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				
项目基 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 年度目 标完成 情况	对绿心公园内退耕还林地块进行抚育、管护, 包括施肥、修树、剪丫等, 维护树木正常良好生长。					该项目为单位自有资金项目, 每月对绿心公园内退耕还林地块管护至少 22 天, 林地巡查率 100%, 24 小时内及时响应自然灾害, 生态环境明显改善。				
	2. 项目 实施内 容及过 程概述	对绿心公园内退耕还林地块进行抚育、管护, 包括施肥、修树、剪丫等, 维护树木正常良好生长。									
预算执 行情况	年度预 算数(万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 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 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10分)	元)										
	总额	0.00	13.76	9.92	72.11%	10	7.2	此项目为单位自有资金项目，于年中进行追加调整			
	其中：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单位资金	0.00	13.76	9.92	72.11%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月管护天数	≥	22	天	24	20	20		
		质量指标	林地巡查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自然灾害响应及时性	≤	24	小时	24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定性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林木覆盖率	≥	90	%	91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2	10	10		
	合计								100	97.2	
评价结论	项目正常推进，自评97.2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陈科志、杨长春					财务负责人：童玉奇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225T000012197481-创新工作室补助金项目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乐山市市中区总工会关于下拨劳模工匠（职工）创新工作室补助金的通知》，该笔资金用于开展职工创新创效工作。				改项目为单位自有资金项目，成立劳模工匠（职工）创新工作室1个，开展职工创新创效工作，有效控制成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成立劳模工匠（职工）创新工作室1个，开展职工创新创效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0.50	0.46		92.20%	10	9.2	此项目为单位自有资金项目，于年中进行追加调整			
	其中：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单位资金	0.00	0.50	0.46		92.20%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新工作室数量	≥	1	个	1	15				
		质量指标	创新工作质量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10	10		
		时效指标	创新创效工作开展及时率	≥	90	%		92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取得实效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1	10	10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	5000	元		4610	20	20		
合计								100	99.2			

评价结论	项目完成良好，自评 99.2 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冯敏、兰国农		财务负责人：童玉奇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223T000008941739-2023 外包劳务及编外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用于支付 2023 年招采项目劳务外包费			改项目是年中调整预算用于采购支付 2023 外包劳务费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11.84	96.68	86.45%	10	8.6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11.84	96.68	86.4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月绿化养护次数	≥	10	天	15	20	20	
		质量指标	绿化养护达标率	大于	92	%	94	15	15	

				等于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	90	%	91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	定性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2	10	10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	111.84	万元	96.68	10	10	
合计								100	98.6	
评价结论	项目完成良好，自评 98.6 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杨长春、兰国农					财务负责人：童玉奇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预算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0164959-2024 年绿心维护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绿化林木维护不少于 12 批次，年内工作差旅不少于 50 人次，租用洒水车、皮卡工作车各 1 台，养护车辆 7 台，市政维护应急抢险，宣传资料印刷服务，综合系统维护，植物栽种不少于 1 批次，全面保障绿心公园管理处工作正常开展，按时完成年度工作任务目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及时对绿化林木与市政设施进行维护，对绿心公园内枯萎植物及时更换并补栽，保障工作顺利推进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50.00	188.71	156.08	82.71%	10	8.3	部分报账资料递交不及时导致预算执行率较低；因		
	其中：财政资金	350.00	188.71	156.08	82.71%			年初劳务预算批复较少，调整一部分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预算用于支付		
单位资金										

	其他资金									招采项目劳务外包费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 标 性 质	指 标 值	度 量 单 位	完 成 值	权 重	得 分	未 完 成 原 因 分 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林木维护 批次	≥	12	批 次	15	10	10	
		数量指标	植物栽种次数	≥	1	批 次	6	10	10	
		质量指标	设施运转率	≥	95	%	95	10	10	
		时效指标	植物栽种	≥	90	%	92	10	10	
	生态效益指 标	生态效益指 标	生态环境改善 情况	定 性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20	2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绿心维护管理 机制健全性	定 性	健全		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绿化维护成本	≤	350	万 元	156.08	10	10	
	合计								100	98.3
评价 结论	按时完成了年度工作任务目标，该项目自评 98.3 分									
存在 问题	部分报账资料递交不及时导致支付进度慢									
改进 措施	督促各业务股室每项任务完成后及时递交报账资料，提高支付进度									
项目负责人：杨长春、兰国农、冯敏、陈科志					财务负责人：童玉奇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预算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0164978-2024 绿心公园综合管护队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
项目 基本 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嘉州绿心公园规划保护面积 10.77 平方公里，综合管护工作受管范围广、大小出入口众多，需组建一支 20 人的嘉州绿心公园综合管护队	累计巡查上万人次，显著提升了绿心公园管护质量，按时完成了年度工作任务目标。

		专职负责绿心管护工作。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每天对绿心公园巡查 15 小时，不断提升公园管护质量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71.33	71.33	71.33	100.00%	1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71.33	71.33	71.33	1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划保护面积	≥	10.77	平方公里	10.77	5	5	
		数量指标	综合管护队人数	=	20	人	20	5	5	
		数量指标	累计巡查	≥	10000	人次	12000	20	20	
		质量指标	巡查率 100%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每天巡查	≥	10	小时	1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嘉州绿心公园管护质量	定性	显著提升/有所提升/无提升		显著提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7	%	97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综合管护队每天巡查至少 10 小时，累计巡查上万人次，显著提升了绿心公园管护质量以及群众满意度，项目自评 100 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陈科志				财务负责人：童玉奇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预算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0164991-2024 外包劳务及编外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市政园林绿化养护劳务聘请人次不低于 40291 人次，聘用人员预计考核 25 人。					绿化养护劳务 41000 余人次，每月至少养护 10 天，每月绿化养护率 95%，解决劳动人口就业效果显著，按实际情况落实人员经费，按时完成了年度工作任务目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每月开展绿化养护 25 天，对聘用人员进行激励考核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03.43	391.24	388.70		99.35%	10	10	年初预算批复数较少，从 2024 年绿心维护管理经费调整了部分预算数到本项目		
	其中：财政资金	103.43	391.24	388.70		99.3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养护劳务聘请人次	≥	40291	人次	41000	6	6		
		数量指标	绿化养护次数	≥	10	天/月	25	15	15		
		数量指标	考核聘用人员	≤	25	人	18	6	6		
		质量指标	绿化养护达标率	≥	90	%	92	8	8		
		时效指标	每月养护率	≥	95	%	95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劳动人口就业	定性	效果显著/效果一般/效果较差		效果显著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8	%	98	10	10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按实际情况落实人员经费	≥	95	%	99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绿化养护劳务 41000 余人次，每月至少养护 10 天，解决劳动人口就业效果显著，按实落实了人员经费，项目自评 100 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杨长春、兰国农、陈科志	财务负责人：董玉奇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预算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1614874-公益性岗位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2024 年根据单位日常工作安排，计划开展主要内容为公益性岗位人员考核 14 人，全面保障绿心公园管理处工作的正常开展，按时完成年度工作任务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公益性岗位人员及时开展岗亭值守等公益岗位服务，保障了公园正常运转，按时完成年度工作任务目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公益性岗位人员及时开展岗亭值守等公益岗位服务，保障了公园正常运转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49.18	49.18	100.00%	10	10	年中进行追加预算指标		
	其中：财政资金	0.00	49.18	49.18	1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公益岗位人员	≤	14	人	14	12.5	12.5	
		质量指标	公益岗位服务达标率	=	100	%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公益岗位服务开展及时率	=	100	%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绿心公园运转率	=	100	%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公益岗位管理 考核制度	定 性	优良中低 差		优	15	15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2	10	10	
	满意度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公益岗位成本 控制数	≤	517104	元	491797.26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 结论	公益性岗位人员及时开展岗亭值守等公益岗位服务，保障公园正常运转，项目自评 100 分									
存在 问题	无									
改进 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陈科志					财务负责人：童玉奇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护中心 2024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4 年绿心维护管理经费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项目实施内容为：执行绿心规划、负责绿心公园建设管理、绿心内植被的完善和保护、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管理、服务点的管理工作等。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完成绿化林木维护不少于 12 批次，年内工作差旅不少于 50 人次，租用洒水车、皮卡工作车各 1 台，养护车辆 7 台，市政维护应急抢险，宣传资料印刷服务，综合系统维护，植物栽种不少于 1 批次，全面保障绿心公园管理处工作正常开展，按时完成年度工作任务目标。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本项目年初预算 350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植物苗木和机具、应急抢险材料购买、工作车租用和维护费用、宣传资料印刷、综合系统维护及日常工作经费等。

(四)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本项目绩效设置数量、质量、时效产出指标、成本、效益、满意度指标，具体为：植物栽

种次数、设施运转率、植物栽种、生态环境改善情况、服务对象满意度等绩效指标。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认真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通过评价，进一步深化部门绩效管理责任主体意识，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完善制度、改进项目管理、优化支出结构等方面，有效促进项目建设，推动工作开展。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项目年度推进任务，设定评价重点：一是项目决策情况，主要包括规范决策程序，项目是否符合中央、省相关要求，资金投入是否聚焦重点任务领域，与绿心公园维护运转相匹配；二是项目管理情况，主要包括相关制度办法是否完善，资金使用分配是否合理；三是严格跟踪问效，对项目资金执行不到位，完成绩效目标不佳的相关股室，督促及时核实相关情况并采取措施加快执行与项目实施。

（三）评价选点。根据项目资金分配，围绕项目实施内容，对绿心公园维护运转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

（四）评价方法。主要通过查阅资料、单位自评等方式开展评价和考核。

（五）评价组织。本次自评主要由办公室分管领导及财务人员会同相关股室开展评价工作，形成自评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按照《乐山市中心城区绿心保护条例》开

展工作，对绿心公园及相关市政基础设施维护管理、对绿心内植被保护和完善等。

2. 项目管理。一是加强资金管理。严格按照内控制度把控各项资金支出使用范围及审批程序，无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资金的情况，项目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二是加强运行监管。各股室加强组织和监督管理，推进项目实施进度。三是加强绩效监管。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控、事后评价”方式，对项目实行全过程绩效管理。

3. 项目实施。2024 年度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350 万元，因年初劳务预算批复较少加之需支付 2022 年植物招采项目费，调整部分预算用于支付相关费用，调整后预算数为 188.71 万元，因部分报账资料递交不及时导致预算执行率较低。

4. 项目结果。2024 年度，我部门加强景观维护，对绿心环线及绿心路可视范围内市政设施、园林景观树木进行管护和自然山体的维护；采用绿心森林防火“人防+物防+技防”三结合的模式，严格落实森林防火工作；切实做好林木病虫害除治及农业外来入侵有害生物防控工作；持续营造绿心景观节点、花田，打造四时不同景观等，保障了绿心公园管护中心工作的正常开展，按时完成年度工作任务目标。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根据资金主要投向，选取民生保障指标作为专用指标开展绩效分析。

秉承尊重自然、顺应自然、“天人合一”的生态智慧观，绿心公园维护管理，有利于推动绿色空间打造、人与自然和谐相处，将绿心美好的绿色生态空间惠及民生，造福于更多

人民群众。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无。

四、评价结论

根据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确定的内容，经我单位综合自评，我单位 2024 年绿心维护管理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为 98.3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单位内部预算管理意识还不够强，管理上还不够到位，部分未实际落实到位，制度需要进一步完善。

六、改进建议

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一是制定和完善项目支出各项支出标准，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二是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提高工作效率。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